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 ~歡迎光臨~

轉知:衛生福利部委託財團法人呂旭立紀念文教基金會辦理「103年度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力計畫之家暴多元議題理論與實務訓練--跨專業網絡合作研討會

最新公告

發表者: 註冊組長

發佈於 : 2014-09-22 10:37:52

二、邀請對象：全國家庭暴力防治相關工作者，包含：司法(法官、檢察官、觀護人)、警政(家防官)、衛政(醫療社工、精神科醫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政(婦保社工、相對人社工、兒保社工)、教育(輔導老師)、加害人處遇人員及其他家暴防治網絡工作者等共計100~150人。

三、研習時間地點：

(一)臺北場訂於103年10月31日，假淡江大學城區部 2 樓中正紀念堂廳（臺北市金華街 199 巷 5 號）。

(二)高雄場訂於103年10月03日，假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高雄辦事處（高雄市民權一路 28 號 5 樓）舉行。

四、請貴校轉知學校中對家庭暴力防治網絡--司法系統之運作有興趣之諮商心理師及輔導老師報名參加